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增盈回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9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7,573,614.5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追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力争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较高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以及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首先，本基金管理人将采用战略性与战术性相结合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此基础之上，一方面综合运用久期策略、

	收益率曲线策略以及信用策略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组合的构建；另一方面采用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精选具有持续成长性且估值相对合理，同时股价具有趋势向上的股票构建权益类资产投资组合，以提高基金的整体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6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64,977.41
2.本期利润	2,013,196.9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71,506,850.8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6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4%	0.20%	0.49%	0.07%	-0.25%	0.13%
过去六个月	0.99%	0.28%	1.90%	0.09%	-0.91%	0.19%
过去一年	0.84%	0.22%	1.48%	0.09%	-0.64%	0.13%
过去三年	2.77%	0.24%	0.47%	0.11%	2.30%	0.13%
过去五年	21.29%	0.25%	4.25%	0.12%	17.04%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76%	0.24%	-2.30%	0.15%	60.06%	0.09%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1 月 16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丹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12-30	-	14	金融学硕士，曾任民生证券高级分析师，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究经理、研究总监、高级投资经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

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以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该办法规范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公司通过合理设置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使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作为交易执行的公平原则，保证交易在各投资组合间的公正实施，保证各投资组合间的利益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管理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二季度债牛股熊状态延续，10 年国债由 3 月末的 2.29%下行 8BP 至 2.21%，3 至 7 年期限下行更是超过 20BP，期限利差压缩到比较低，以 10-1 年国开债利差来看，目前处于过去 10 年 86%分位数，显示出市场对于经济极度悲观，这一点在 A 股市场也体现得很极致，二季度沪深 300、中证 500、创业板和科创板分别下跌-2.1%、-6.5%、-7.4%和-6.6%，小市值跌幅更大，国证 2000 和万得微盘股跌幅均高达-12%，市场上除了避险的红利板块，特别是中字头企业和银行表现较好，其余多数板块和行业表现较差，二季度消费板块在高端白酒终端价下降带动下跌幅最大。

本产品定位稳健，二季度股票仓位不高，高股息资产居多，但是二季度低价转债遭遇了

一轮比较大的调整，调整前我们就持续在减仓中小市值转债，因为我们认为新环境下，中小风格很难占优，但是转债市场流动性萎缩，所以减持速度很难比较快，本轮低价转债调整中还是有小幅回撤，后续转债市场我们主要以参与流动性好标的的波段机会为主。随着高股息资产的被追捧，股息率不断下降，潜在回撤风险也在提升，我们后续高股息资产仓位会更加灵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06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4%，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0.4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8,756,463.35	11.67
	其中：股票	108,756,463.35	11.67
2	固定收益投资	807,586,091.76	86.63
	其中：债券	807,586,091.76	86.6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	0.4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215,767.40	0.88
7	其他各项资产	3,690,264.09	0.40

8	合计	932,248,586.6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380,932.00	1.19
C	制造业	66,220,026.35	7.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11,226.00	0.5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879,439.00	2.51
J	金融业	5,364,840.00	0.6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8,756,463.35	12.4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002371	北方华创	50,400	16,122,456.00	1.85
2	600941	中国移动	115,100	12,373,250.00	1.42
3	300750	宁德时代	47,700	8,587,431.00	0.99
4	000333	美的集团	91,300	5,888,850.00	0.68
5	600028	中国石化	866,200	5,474,384.00	0.63
6	601398	工商银行	941,200	5,364,840.00	0.62
7	001965	招商公路	414,100	4,911,226.00	0.56
8	000975	银泰黄金	301,200	4,906,548.00	0.56
9	688008	澜起科技	77,174	4,411,265.84	0.51
10	600050	中国联通	925,000	4,347,500.00	0.5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8,611,360.93	5.5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74,940,656.48	20.0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1,460,942.62	5.90
4	企业债券	247,576,126.57	28.4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69,256,083.07	19.4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67,201,864.71	19.1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07,586,091.76	92.6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7782	22 葛洲 Y3	600,000	61,540,135.89	7.06
2	190311	19 进出 11	500,000	51,460,942.62	5.90

3	102282439	22 中国核建 MTN001	500,000	51,317,486.34	5.89
4	102282222	22 大唐发电 MTN009	400,000	41,125,547.54	4.72
5	2028006	20 邮储银行永续债	400,000	40,895,682.19	4.6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股指期货投资政策。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3,748.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68,577.9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7,937.7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690,264.09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118031	天 23 转债	23,799,628.01	2.73
2	127089	晶澳转债	20,460,098.67	2.35
3	127038	国微转债	15,820,853.07	1.82
4	118034	晶能转债	15,771,015.57	1.81
5	128136	立讯转债	12,373,237.71	1.42
6	113616	韦尔转债	11,556,890.48	1.33
7	113661	福 22 转债	9,387,983.66	1.08
8	110085	通 22 转债	8,461,361.10	0.97
9	110081	闻泰转债	8,101,608.66	0.93
10	110073	国投转债	8,056,278.73	0.92
11	118024	冠宇转债	6,579,238.36	0.75
12	113677	华懋转债	6,309,181.94	0.72
13	118013	道通转债	4,402,499.77	0.51
14	113641	华友转债	4,058,680.55	0.47
15	113049	长汽转债	3,813,730.70	0.44
16	118015	芯海转债	2,454,479.02	0.28
17	127030	盛虹转债	2,146,041.10	0.25
18	118027	宏图转债	1,833,920.62	0.21
19	123099	普利转债	1,815,136.99	0.21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股票投资前十名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4,760,057.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9,831,883.7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018,327.1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7,573,614.5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401-20240514	159,234,087.92	-	159,234,087.92	0.00	0.00%
	2	20240515-20240630	-	159,234,087.92	-	159,234,087.92	20.22%
产品特有风险							
根据本基金投资范围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发债主体特别是公司债、企业债的发债主体的信用质量变化造成的信用风险，以及无法偿债造成的信用违约风险；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可转债品种，可转债的条款相对于普通债券和股票而言更为复杂，对这些条款研究不足导致的事件可能为本基金带来损失。例如，当可转债的价格明显高于其赎回价格时，若本基金未能在转债被赎回前转股或卖出，则可能产生不必要的损失。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外部评级机构一般不对这类债券进行外部评级，可能也会降低市场对该类债券的认可度，从而影响该类债券的市场流动性。同时由于债券发行主体的资产规模较小、经营的波动性较大，且各类材料不公开发布，也大大提高了分析并跟踪发债主体信用基本面的难度。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						

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三）《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五）《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六）更新的《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七）《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八）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九）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十） 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